

证券代码：832221

证券简称：聚元食品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0 日 10:00--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221	聚元食品	2021 年 11 月 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福建省闽侯县甘蔗街道县石山东大道 6 号四楼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补选侯燕冰、江颖为公司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1-028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补选王琪为公司监事会监事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1-029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
2.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3. 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4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—10 时 00 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李孙宝；联系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甘蔗街道昙石山东大道6号；联系电话：0591-22918661；传真：0591-2291866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